

# 《西安市地下水资源管理条例》修订 服务合同

甲 方：西安市水务局

乙 方：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签订地点：西安市



甲方：西安市水务局

乙方：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安市地下水资源管理条例》修订项目由甲方经过比选，委托乙方进行起草编制等法律服务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1. 合同内容：按照立法工作相关规定，开展《西安市地下水资源管理条例》修订工作，对现行《西安市地下水资源管理条例》修订全过程提供技术服务。

2. 提交成果资料数量：各阶段对应的报告、草案等。

3. 需满足的要求：成果文件符合相关法律和规范要求，通过专家和相关部門评审。

###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玖万陆千元整（¥96000.00）。

价格说明：

1. 合同总价包含编制费、资料费、调研费、人工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2. 合同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 三、合同款项支付

1. 由甲方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发票给甲方。

2. 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乙方依合同约定服务至《条例》发布。若因乙方技术原因导致《条例》



未能发布，乙方应退回除调研费、评审费外的其他费用。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四、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一) 甲方权利**

- 1.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期到现场解决争议。
- 4.当甲方认定乙方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二) 甲方义务**

- 1.甲方应负责与本项目有关且属于甲方范畴的第三方协调，为乙方提供外部工作条件。
- 2.甲方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
- 3.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答复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方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应当转达并搜集整理相关资料。

####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一) 乙方的权利**

- 1.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以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和要求。
- 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项目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 **(二) 乙方的义务**

- 1.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包括参与本项目的专业人员



名单及监管计划等，并按合同中约定的范围和内容提供服务。

2.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有关保密资料。

3.乙方应服从甲方的安排。

## 六、服务保证

1.乙方的服务工作应符合立法工作要求。

2.乙方在服务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服务人员。

## 七、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甚至对供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本合同若与甲方的上级管理机关的政策性行为或其他规定发生冲突，甲方有权与乙方协商调整合同内容或终止合同执行。

## 八、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资料数据、未公开的政策文件等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也不得公开本合同及其相关附件内容。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双方对本保密条款的遵守。

##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 十、其他事项

1.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二、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其他服务内容：\_\_\_\_\_无\_\_\_\_\_。

2.本合同未及之处双方协商补充合同内容。

甲方 (盖章)

单位名称：西安市水务局



乙方 (盖章)

单位名称：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

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凤城八路 109 号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含光路中段  
19 号

开户银行：工行西安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账 号：3700020129026451568 账 号：

6100172001505000356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日